

农业农村局

成仙佬族自治县农
面听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3512250010200

合同专用章

451225001020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昕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门镇冲洞村上冲屯糖料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东门镇冲洞村上冲屯

3.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 工程内容：新建产业路长2.1公里，路基宽4.5米，砼路面宽3.5米，厚0.18，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5.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路面、路基等建筑施工内容，具体范围按本工程施工设计图及相关文件要求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7月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0月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壹仟贰佰零壹分整
(¥ 861200.01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吴世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磋商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2025年 7 月 8 日

十、签订地点：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起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此页为签章页)

发包人：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公章)广西昕臻建设

合同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宇谢

(签字)

琦潘

组织机构代码

印体

组织机构代码：91450600MA5Q9L196R

地 址：

地 址：罗城县东门镇朝阳路城中一

巷 3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464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夏世强

电 话：

电 话：0778-2446068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广西罗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账 号：

账 号：713612010137397782